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ESE PEOPL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股份代號: 681)

# 於2014年12月12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之 一股一票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上之普通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於2014年12月12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一股一票投票方式通過。

謹提述中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i) 2014年11月25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及(ii) 2014年11月25日刊發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除本公布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布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 一股一票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上之普通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於2014年12月 12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一股一票投票方式通過。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 勤**」)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員。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普通決議 案之一股一票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所投票數及 佔所投總票數之 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所投總票數
批准、確認及追認買賣協議(經日期為 2014年11月13日之補充協議補充)及其 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680,417,133 (99.853 %)	1,000,000 (0.147%)	681,417,133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809,954,136股。由於該普通決議案有超過50%之贊成票數,該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誠如該通函所披露,莫世康博士於買賣協議(經日期為2014年11月13日之補充協議補充)擁有權益,莫世康博士及其聯繫人合共持有427,841,375股,相當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當日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7.36%,故此彼等已被要求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對普通決議案投票。

因此,合共持有5,382,112,761股本公司股份的獨立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表決贊成或反對擬議之普通決議案。謹此通報並無任何股份促使其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只可於會上投票表決反對該擬議之普通決議案。除上述披露外,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對任何提呈之決議案投票均不受任何限制。

### 德勤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德勤擔任監票人,就投票表決結果概要與本公司所收回及提供的投票表決表格進行了對比。德勤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的鑒證服務,亦未就法律詮釋或投票資格等事宜提供任何保證或建議。

誠如該通函所披露,倘溢利保證未能達到,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3條,本公司將適時刊發公布及在其2016/17年報中披露(i)溢利保證之差額;(ii)按照機制對總代價作出之調整;(iii)賣方是否已履行其於溢利保證下之義務;及(iv)獨立非執行董事對賣方是否已履行其於溢利保證下的義務之意見。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包括4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莫世康博士(主席)、張和生先生 (副主席)、靳松先生(董事總經理)及朱健宏先生,以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 別為劉駿民博士、趙彥雲教授及洗家敏先生。

> 承董事會命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及執行董事 靳松先生

北京,2014年12月12日